常州：多维发力推动构建普惠金融新生态

江苏省常州市财政局

江苏省常州市财政局聚焦覆盖面更广、支持体系更完善、服务和效率更优、政策着眼点更准、延伸度更深的目标，着力打造创新和谐、互联共融、有机可持续的普惠金融生态体系。2019年10月，常州市入选全国首批财政支持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中，普惠金融生态体系对民营和小微企业的支撑支持作用进一步显化，在惠民生、保基本，稳实体、促发展等方面进一步发力，有力推动了全市经济运行企稳回升。

“增信＋投资”双重赋能普惠金融体系

一是设立中小微企业信用保证基金，发挥政府在金融资源配置中的增信作用，建立基金、银行、担保多元化风险共担机制，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投放无（弱）抵押、无担保的信用贷款。截至2021年底，信保基金规模超10亿元，与47家金融机构开展合作，设立“常科贷”“外贸贷”“成长贷”等13款产品，累计为23000余户企业发放贷款993.20亿元。2022年再度袭来的疫情对小微企业造成严重冲击，信保基金再度发力，以更大力度支持中小微企业，及时推出“创新贷”等专项融资产品，采取“见贷即保”方式，同时免企业担保费和给予企业2个百分点（贷款1000万元以内）的贴息，引入持续金融活水帮助稳运营，仅一季度就支持近2700户企业获得贷款62.43亿元。



中德创新园区。常州市委宣传部供图

二是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撬动作用，发起设立首期规模100亿元龙城科创发展基金、60亿元天使投资引导基金等政府投资基金，精准投资创新创业企业，提升直接融资覆盖面和可得性，进而扩大带动辐射效应，提升区域产业能级。截至2021年底，市级母基金共参股子基金34只，母子基金总规模达235亿元，投资项目323个。

“点＋面”结合驱动普惠金融多元发展

一是设立1亿元金融业发展专项，助力资本市场铺面升级。持续加大对企业和基金管理机构奖励力度，加快企业股改上市步伐。拟定“龙城金谷”基金集聚区建设规划，着力吸引优秀股权投资机构和基金管理机构入驻，加速构筑资本集聚高地。近三年累计支持推进63个企业股改上市融资项目。

二是设立300万元激励专项，引导金融机构做实普惠金融。实施在常州银行业金融机构支持重点领域贷款评价激励，考核普惠金融业务开展，金融支持科技创新、智能制造、绿色低碳，“首贷”攻坚，维护金融稳定等指标，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快普惠

金融服务智慧再造、创新升级。截至2021年底，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410.93亿元，增长36.04%。

三是健全融资担保政策体系，支持担保机构精准支小支农支科。积极对接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开展风险补偿业务，出台金融支持创新企业融资担保专项政策，鼓励担保机构为科技企业提供纯信用担保业务并给予财政奖补，实现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重点辖市区全覆盖。通过实施增资奖励、风险分担、保费补贴等政策措施，全市担保企业数、累计担保发生额、在保企业数、在保责任余额均大幅上升。

“数字政府＋金融科技”共同支持线上金融服务

为更好满足疫情影响下金融服务“零接触”需求，积极融入“数字政府＋金融科技”新业态，整合江苏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常州子平台、常州“双创”金融服务平台、常州企业征信服务平台，全方位发布最新惠企政策，通过政策标签、企业画像等大数据分析实现精准推送。延伸开发“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推介”“互联网＋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企业征信服务”四项模块，实现融资需求线上发布、征信报告线上可查、贷款进展线上更新，政务服务审批时间、申报材料数量均明显压缩，“融E办”业务可全程网上办理。截至2021年底，纯线上信用贷款产品“常信贷”在6家试点银行全部上线，共有3305户企业在线获得“常信贷”放贷25亿元。

“两大试验田”合力推动普惠金融服务下沉

为了将普惠金融服务下沉到最基层，让普惠金融改革成果惠及更多的人群、地区和客户，常州积极拓展“1+3”（一个产业园、一条产业链、一个产业集群）普惠金融（征信）试点格局，打造两大基层“示范试验田”：启动经开区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优化示范区建设，实现服务平台当地企业注册全覆盖；推进薛家镇普惠金融（征信）试验镇建设，通过“三专三融三支持”创新举措，打造融资风险最小、融资成本最低、融资对接最快的普惠金融高地等。同时，在线发布168名金融顾问团队，构建金融顾问“线上专业化＋线下网格化”服务体系，为企业提供“一对一”金融会诊服务。

责任编辑　李艳芝

财政动态

江苏徐州：强化预算管理 推动重点领域支出标准建设

江苏省徐州市始终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地位，“十三五”期间，全市财政教育支出875.3亿元，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第一大支出；全市创建现代化标准中小学校1115所，大专以上院校达34所。随着教育资源供给力度不断加大，学校投建重任与财力保障有限的矛盾凸显。对此，财政部门积极推进学校建设项目支出标准化管理，发挥支出标准在预算管理中的基础支撑作用。

一是加强总体谋划和统筹协调。对新建中小学项目投资额进行分项管理、综合测算，分别按建安费用、教育装备和信息化费用分项核定预算，实现规范资金使用、明确支出标准的工作目标。结合学校建设预算管理需求，研究制定市级中小学建设项目支出预算标准和教育教学装备及信息化支出预算定额标准，两项支出标准相辅相成，形成完整的中小学建设支出标准体系，弥补了该项支出预算标准的空白。

二是高效完成标准制定任务。市财政局教科文处、评审中心同步推进、同频实施两项支出标准制定工作，采用样本法和分析法相结合的测算方法，在全市范围内选取样本学校，逐校逐项剖析建设投入，以样本均值作为计算支出标准的重要参考，对标省现代化办学标准，结合建设材料市场行情对支出标准进行分析佐证和要素调整。形成初稿后，分层书面征求意见，召集人员现场座谈，在全方面听取意见、充分讨论、吸收采纳的基础上，对《徐州市市级中小学建设项目支出预算标准》和《徐州市级财政投资中小学建设项目教育教学装备及信息化支出预算定额标准》进行完善，提高支出标准的规范性、科学性和操作性，实现了中小学建设项目“硬件＋软件”定额标准全覆盖。

三是强化标准宣传和预算编审应用。在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时发布支出标准政策解读，提升支出标准知晓度和影响力。扎实推动支出标准成果运用，在预算编制中嵌入两项支出标准，从预算资金的审核拓展到服务预算管理和财政改革发展上来，充分运用支出标准的定量基础作用。

（江苏省徐州市财政局　徐欣欣）